

Washington 州 发泡聚苯乙烯禁令

2023 年 6 月 1 日生效



泡沫缓冲粒

包括所有松散填充的发泡聚苯乙烯包装

2024 年 6 月 1 日生效



食品服务产品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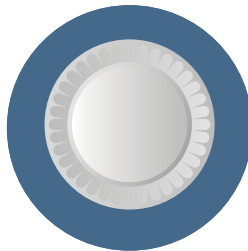
禁止使用掀盖式
“外卖”用容器



禁止使用餐盘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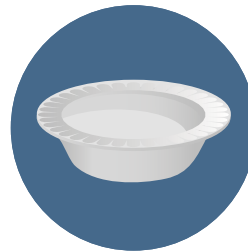
禁止使用冷藏箱



禁止使用盘子



禁止使用杯子



禁止使用碗

如需请求提供 ADA 便利, 您可以联系 Ecology (生态部),
电话: (509) 688-5358, 电子邮箱:
epsban@ecy.wa.gov, 或访问网址: ecology.wa.gov/accessibility。

如需使用中继服务或 TTY 服务, 请致电 711 或 (877) 833-6341。

如果您为非英语人士, 可以获得免费语言服务。
请致电 (509) 688-5358。



DEPARTMENT OF
ECOLOGY
State of Washington

epsban@ecy.wa.gov | (360) 407-6000
ecology.wa.gov/epsban

发泡聚苯乙烯禁令详情

本法适用于生产、进口、分销或销售任何禁用产品的任何个人、公司、协会、合伙企业、企业、政府实体、组织或合资企业。

法律生效后，现有的禁用发泡聚苯乙烯产品库存无法再继续使用。

松散填充包装材料：

- 自 **2023 年 6 月 1 日**起，禁止在 Washington 州或向 Washington 州销售和分销发泡聚苯乙烯缓冲粒和松散填充包装材料。
- 不在此禁令范围内的物品包括：
 - 发泡聚苯乙烯块状或片状包装。
 - 可堆肥或非发泡聚苯乙烯缓冲粒。

食品服务物品：

- 自 **2024 年 6 月 1 日**起，禁止在 Washington 州或向 Washington 州销售和分销发泡聚苯乙烯食品服务产品和便携式冷藏箱。
- 发泡聚苯乙烯食品服务产品包括：盘子、餐盘、杯子、碗、掀盖式容器和便携式冷藏箱。
- 不在此禁令范围内的物品包括：
 - 适用于生鲜、未烹煮或已分割的肉类、鱼类、禽类或海鲜，以及蔬菜、水果或蛋盒的包装。
 - 用于药品、医疗器械和生物材料的容器，或用于从批发或零售机构运送易腐商品的容器。
 - 由聚苯乙烯（6 号塑料）制成的非泡沫硬塑料食品服务容器。
 - 预包装食品，如杯装面条。

是否有疑问？

请致电 (509) 688-5358 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epsban@ecy.wa.gov

帮助您的客户保护环境，减少垃圾。

鼓励选择可重复使用的方案。



可重复使用的外带容器



可重复使用的水杯和水瓶

请访问 WA Ecology (生态部) 网站，了解发泡聚苯乙烯产品的替代品。

